

证券代码：833042

证券简称：天汇能源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公司原定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注销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拟注销的澄迈老城智电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澄迈智电”）作为海南省属的国有控股公司，根据海南省国资委“处僵治困”工作部署，澄迈智电的注销事宜应当由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报海南省国资委备案后实施。鉴于国资备案程序时间比预期长，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原计划 2019 年 7 月 22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审议事项不变。

为确保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本次股东大会延期至 2019 年 8 月 22 日召开。此次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股东大会延期召开后的相应安排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2 日 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二）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8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会议登记时间：2019 年 8 月 22 日 8:30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会议召开地点、方式、出席对象登记方式和审议事项等其他均不变。

公司对延期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海南天汇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7 日